

#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文件

工商个字〔2015〕224号

---

## 工商总局关于扩大开放台湾居民在大陆 申办个体工商户登记管理工作的意见

北京、天津、河北、山西、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广西、海南、重庆、四川、贵州、云南、陕西、宁夏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为落实《关于扩大开放台湾居民在大陆申请设立个体工商户的通知》(国台发〔2015〕3号)的有关要求,进一步鼓励台湾同胞到大陆投资创业,根据《个体工商户条例》《个体工商户登记管理办法》《个体工商户名称登记管理办法》等有关法规规章,现就台湾居民来大陆申办个体工商户的登记管理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一、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在北京、上海、江苏、浙江、福建、湖北、广东、重庆、四川既有 9 省市基础上,台湾居民在天津、河北、山西、辽宁、吉林、安徽、江西、山东、河南、湖南、海南、贵州、陕西全省(直辖市)及黑龙江、广西、云南、宁夏等省(自治区)的设区市申请登记为个体工商户,无需经过外资审批(不包括特许经营),由经营所在地的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工商行政管理(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以下简称“登记机关”)依照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直接予以登记。

二、台湾居民个体工商户可以申请登记的经营范围见附件 1。台湾居民个体工商户的组成形式仅限于个人经营,取消对从业人员人数和营业面积的限制。

三、台湾居民申请个体工商户登记,依照《个体工商户条例》《个体工商户登记管理办法》等法规规章办理,其中申请人签署的《个体工商户开业登记申请书》《个体工商户变更登记申请书》,不填写申请书的“经营者”一栏,填写《个体工商户经营者(台湾居民)登记表》(式样见附件 2)作为替代,申请人身份证明为其本人的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式样见附件 3)。

四、对台湾居民个体工商户有关登记事项的审核,按照《个体工商户条例》《个体工商户登记管理办法》等法规规章办理,其中:

1.名称:依照《个体工商户名称登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执行,并应当使用符合国家规范的语言文字。

2.经营者姓名:除了核定经营者姓名外,应当在经营者姓名

后面加注“台湾居民”字样。

3.经营者住所:填写经营者<sup>在</sup>经营场所所在地的相关信息。

五、登记机关受理台湾居民个体工商户开业登记、变更登记申请后应当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查,并于受理申请之日起15日内作出是否予以登记的决定。

六、台湾居民个体工商户的年报以及日常监管工作依照国家现行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台湾农民个体工商户登记管理工作继续依照台湾农民在海峡两岸农业合作试验区和台湾农民创业园申办个体工商户登记管理的有关规定执行。

八、各地要及时组织登记监管工作人员认真学习有关政策法规,切实加强业务培训,努力提高服务质量和监管效能。

附件:1.台湾居民申请设立个体工商户的经营范围

2.个体工商户经营者(台湾居民)登记表

3.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样本



## 附件 1

# 台湾居民申请设立个体工商户的经营范围

序号	行业列举	2011 国民经济行业 分类编号	备注
1	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	F513	中类
2	文具用品批发	F5141	小类
3	体育用品批发	F5142	小类
4	其他文化用品批发	F5149	小类
5	零售业(烟草制品零售除外,并且不包括特许经营)	F52	大类
6	装卸搬运(仅限港口货物装卸活动)	G581	中类
7	货物运输代理(仅限国际船舶代理活动)	G5821	小类
8	仓储业	G59	大类
9	餐饮业	H62	大类
10	软件开发	I651	中类
11	娱乐及体育设备出租	L7121	小类
12	图书出租(仅限漫画图书出租)*	L7122	小类
13	社会经济咨询(仅限贸易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L7233	小类
14	广告业(不包括广告发布服务)	L724	中类
15	包装服务	L7293	小类
16	办公服务中的以下项目:标志牌、铜牌的设计、制作服务,奖杯、奖牌、奖章、锦旗的设计、制作服务;翻译服务	L7294	小类
17	摄影扩印服务	M7492	小类
18	洗染服务	O793	中类
19	理发及美容服务	O794	中类
20	洗浴服务	O795	中类
21	婚姻服务(不包括婚姻介绍服务)	O797	中类
22	家用电器修理	O803	中类
23	其他日用产品修理业	O809	中类
24	建筑物清洁服务	O8111	小类

\* 经营图书为国内出版单位的正式出版物或由批准的图书进出口单位进口的出版物。

## 附件 2

### 个体工商户经营者(台湾居民)登记表

姓 名		性别		出生日期		照 片 粘 贴 处
文化程度		职业状况				
住 所						
电子邮箱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身份证件名称			证件号码		证件有效期	
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						

- 注:1. 住所及联系电话、邮政编码须填写经营者在经营场所所在地的相关信息;  
2. 身份证件复印件另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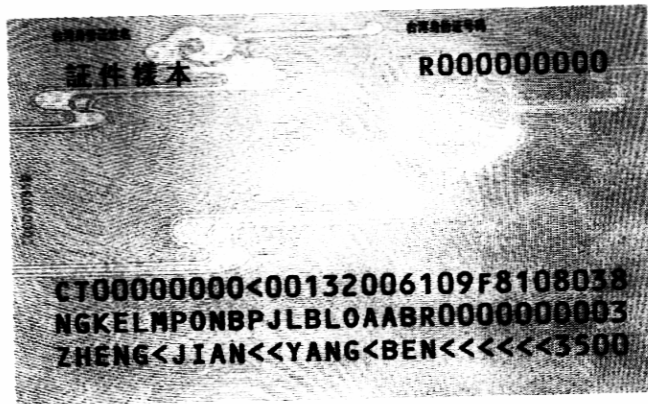
台湾居民  
来往大陆通行证



附件 3

《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样本

2015 版：







---

抄送：国务院台湾事务办公室，商务部，公安部，安全部。

---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办公厅

2015年12月28日印发

---